

正 本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
承辦人：鄭展成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634分機1229)
電子郵件：c3gascon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800247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永吉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「"永吉"益心膠囊10公絲（悠卡諾）（衛署藥製字第040639號）」（批號：ECC-1733）之藥品回收1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8年10月14日衛授食字第10811055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108年8月14日至15日派員赴該公司執行GMP機動性查核，發現旨揭批號藥品成品檢驗之含量均一度試驗結果未能符合規格。
- 三、經核，本案回收係屬第二級危害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品項請立即下架，並配合廠商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 徐迺維

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長莊淑姿決行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

食品藥物管理科